

109 年教育部教學基地學校有效教學的現場落實方案期末審查與分享會 「上一堂好課」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 11 月 04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90132938B 號函。
- 二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11 月 20 日桃教中字第 1090108066 號函。

貳、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 109 年教育部教學基地學校有效教學的現場落實方案，主辦單位於期末辦理區域性教學分享活動。
- 二、109 年本計畫辦理第八年，循例辦理成果發表與分享會，除檢視各參與計畫學校一年來的辦理成效，並提供參與計畫學校相互觀摩的機會，促進活化教學發展。
- 三、本分享會同時邀約有意願投入活化教學推廣的學校與教師，藉教學現場的活化教學分享提升各校推展教學活化的動力，提升教學成效。

參、活動辦法：

- 一、辦理時間：109 年 11 月 28 日（星期六）08：30-18：00
- 二、辦理地點：桃園市立興南國中（桃園市中壢區育英路 55 號）
- 三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- 四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立興南國中
- 五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六、分享會流程，詳如下表：

		時間	活動內容	分享學校團隊			說明
場次		08:30~08:40	報到	興南國中團隊			圖書館
		08:40~08:50	主席致詞	教育部長官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長官 教育局長官、國中教育科長官 興南國中榮譽會長高國文			
		08:50~09:00	觀課流程說明	教育部課綱審議委員林文虎老師			
觀課教室				教室 1-七年級 801 教室	教室 2-八年級 802 教室	教室 3-八年級 803 教室	每位教學分享者至少演示 30 分鐘，每一教室皆須有審查委員觀課，進行專業對話至少 15 分鐘。
第一場	09:10~09:40	實班教學	桃園市立興南國中 張志成 數學	桃園市立大成國中 廖宜銘 理化	桃園市立大成國中 邱芳生 理化		
	09:40~10:10	提問與專業對話					
第二場	10:20~10:50	實班教學	桃園市立興南國中 江秣玟 英文	新北市立崇林國中 吳彥興 國文	桃園市立凌雲國中 陳志強 國文		
	10:50~11:20	提問與專業對話					
第三場	11:30~12:00	實班教學	基隆市立銘傳國中 陳秋媛 國文	桃園市立興南國中 鍾兆炫 數學	彰化縣立埔心國中 葉瓊惠 數學		
	12:00~12:30	提問與專業對話					
	12:30~13:30	餐敘	興南國中團隊			圖書室	
第四場	13:30~14:10	經驗分享	台北市永安國小 邢小萍校長 校訂課程：永安明水課程發展			圖書館	一、同時得由一位或以上的教師「教學演示」並專業對話，分享者至少演示 30 分鐘，必要時得同時由兩位教學者協同教學。 二、每一組皆須有審查委員審查，進行專業對話至少 15 分鐘。
	14:10~14:40	提問與專業對話					
第五場	14:40~15:20	經驗分享	基隆市立銘傳國中 陳秋媛老師 國文領域				
	15:20~15:50	提問與專業對話					
第六場	15:50~16:30	經驗分享	桃園市平興國中 鍾翠芬主任 綜合領域				
	16:30~17:00	提問與專業對話					
綜合討論	17:00~18:00	全程觀課議課專業對話與提問解答	教育部長官、教育局長官 林文虎老師、蘇彥瑜校長、外聘講師			圖書館	
賦歸	18:00	賦歸	興南國中團隊				

肆、參與對象：

109 年度有效教學基學校建置與發展計畫之參與學校，與對活化教學有興趣的國中教師。

伍、報名方式與研習時數：

一、各參與計畫之學校：請於 109 年 11 月 20 日前向承辦單位學校提供分享團隊與教師資料，及各校預計出席人數。

二、參與本計畫之學校教師或其他學校教師，可透過網路線上報名方式報名參加，網址：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，課程代碼：2978681，參與研習教師依實際參與時間核給研習時數，報名日期為即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28 日止。

陸、本活動聯絡人與聯絡方式：

桃園市興南國中教務處（教務主任曾志文、教學組長許婉麗），聯絡電話：(03) 4629991 轉 210、211，E-mail: josephttwen@gmail.com。